川般工发〔2023〕37号

中共淄川区委般阳路街道工作委员会

关于印发《美德信用评价体系》的通知

为深入推进美德淄川和信用淄川建设，将美德信用建设工作落到实处，般阳路街道工委现制定美德信用评价体系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实现居民日常管理的精细化、科学化、规范化，落实美德淄川和信用淄川建设工作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坚持围绕激励引导、结合实际、服务大局、分类管理、量化评价、动态调整、简便易行、民主公开的原则。

三、管理范围

户口在本社区的原住居民，以户为单位进行积分考核。

四、积分流程

1. 积分收集。以户为单位建立积分档案，积分来源主要有“个人申报、群众举荐、小组打分”3种渠道。

（1）个人申报。由居民本人随时随地通过口头、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方式申报，申报时须明确告知行为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事由，并提供相关证据。

（2）群众举荐。鼓励群众通过口头、书信、微信、短信、电话等方式，举荐身边的好人好事，或者举报身边的不文明行为，由社区评委会及时登记；设立积分线索举荐箱，方便群众举荐好人好事线索，举报违反《居规民约》等行为。

（3）小组打分。社区“两委”成立社区评委会，美德信用积分每季度评分一次，全年各季度平均分为个人年度信用积分。社区评委会人员范围应为：社区“两委”成员、部分党员和居民代表。

2. 公示公告。每季度季末，由社区将季度新认定积分予以公示，并发送各个微信群。有异议的居民，经社区评委会调查核实后作出相应处理。

3. 建立台账。对公示无异议的积分，由社区评委会纳入积分管理台账。

五、评价标准

1.听党话，感党恩，跟党走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学习宣传党的理论政策，参加“明理胡同”宣讲活动。6分。

2.义务参加社区文明创建、植树绿化、扫雪清雪、环境卫生清理、公共设施维护等活动。6分。

3.遵守社区“一约四会”章程，移风易俗，喜事新办，丧事简办，文明祭祀。4分。

4.注重家风家教，有良好家风家训，家庭、邻里关系和谐不吵架，大人做好榜样，孩子受好教育。4分。

5.积极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，凡事讲文明讲礼仪讲美德讲信用，参与美德社区、信用社区建设。6分。

6.参加社区志愿服务队伍，积极参与为老、为小、为困难群体、为需要心理疏导和精神慰藉、为社会公共需要等“五为”志愿服务活动。6分。

7.爱心奉献，热心助人，尊老爱幼，常做好人好事，在邻里间有好口碑。4分。

8.注重文明生活小细节，养成勤俭节约、光盘行动，节俭绿色、低碳生活，遛狗牵绳、文明养犬等好习惯。6分。

9.弘扬正能量，不造谣，不信谣，不传谣，不参加邪教组织，不搞迷信活动，远离黄赌毒，时时处处维护社区的好名声、好形象。6分。

10.积极参加书香社区建设，从自己做起，多读书，好读书，读好书，让自己、家庭、村庄充满书香气。4分。

11.积极参加社区组织的各类文体活动,并代表社区参加各级文体活动，并获得奖项的。6分。

12.自觉维护好楼道、社区环境卫生，不乱扔乱放，不乱搭乱建，不乱贴乱画，不噪音扰民。4分。

13.遵守社会公德和公共秩序，商户依法经营，诚信经营，规范经营，安全经营，卫生经营。6分。

14.遵守信访条例，自觉维护社区的和谐稳定，不越级上访、不非法上访、不无理取闹。6分。

15.讲正道讲正气讲正义，见义勇为，敢于同不良风气作斗争。4分。

16.主动举报或劝阻违章建设、制售假冒伪劣产品、邪教活动等行为。4分。

17.自觉维护社区生活安全，保持消防通道畅通、消防设施齐备。4分。

18.关心关注社区平安建设，主动参与社区安全宣传、安全排查等工作，关键时候能积极参与抢险救灾应急行动。7分。

19.捐款捐物用于长者食堂建设、道路修建、公园广场建设、公共设施维修等村级公益事业。4分。

20.以街道为基本分，获得区、市、省、国家级荣誉表彰。4分。

六、评价结果应用

1.积分应用为“我是般阳人”“最美般阳人”“小小般阳人”“青春般阳人” 3个系列4个场景。个人美德信用积分可兑换应用场景使用，诚信家庭、诚信楼栋等集体积分仅应用于荣誉激励。

2.“我是般阳人”“最美般阳人”是街道居民两个应用场景等级，以80分为积分应用基准，每10分一个等级，80-89分为“我是般阳人”星级，90-100分为“最美般阳人”星级，“最美般阳人”星级推荐为“最美般阳人”，并同时享受荣誉和物质“双重”褒奖。

3.“小小般阳人”是美德新少年系列应用场景，由少工委制定美德信用积分标准，坚持“小手拉大手”，凡是获评“最美般阳人”的家长，可相应赋分助力“小小般阳人”积分。

4.“青春般阳人”是美德新青年系列应用场景，由街道团委结合《般阳路街道美德信用积分应用方案》制定积分标准，每年度根据积分评定“优秀团员”“美德新青年”。凡获评青年以荣誉激励为主，逐级向上宣传推荐。

中共淄川区委般阳路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23年7月27日